

這個燈紅酒綠的世界，有太多太多的誘惑讓人沉淪，無論是美食佳釀、美人江山及權力地位，君不知多少人為之瘋狂，最後拼得遍體鱗傷。少有君子得以恪守本心不懼眼前的誘惑，如王維他便能不念過眼雲煙般的名利，也不想俗世官場中被污濁，寧願於無人問津的境況中作詩對句，追尋真正的快樂。這般境界怕是少有人可涉略。

在我小學的時候，心智尚未成熟，當然無法達到這般淡泊名利的境界，只是受到家人朋友們的影響，慢慢地認為，成功才是必要的。名利在我心目中可謂是重中之重，因為只有這樣才能真正得到老師的讚賞、同學們的追捧及家人的獎賞。

當欲望這顆種子種下，便從此難以抑制，它會瘋狂得生根發芽，將你吞沒。我開始對自己有要求，無論是書法比賽，或是朋友們之間友善的掰手腕，我都要力爭第一，做到最棒！我仿佛變成了一個小瘋子，樣樣都要較勁兒，勝利之後又會拿出來炫耀，同學們都被我這副功利的模樣給噁心到了，於是開始紛紛遠離我，我成了孤家寡人一個。但我還是死性不改，我認為他們都是嫉妒我的才華，不作理會，當然我也不好受。

但人有失手，馬有失蹄，夜路走多了總會遇到鬼。在我小學五年級的時候，最後一次期末考，我沒能得到第一名。當我得知時，心中的憤懣與挫敗感一發不可收拾，如黃河澎湃洶湧之勢一般將我吞噬。第一次嘗試失敗的我崩潰大哭，在老師面前止不住的嚎啕，但我平時如此功利，人緣極差，沒有人肯安慰一二。從此，在我心中種下了這個未能得到名利的心結。

在之後的幾天，我還是接受不了失敗。無論是吃飯，學習，還是打遊戲，都在懊惱。整夜消沉不已，無論誰來開導都無濟於事。直到遇見那個人……

我放學回家，途經廣場，看見有人群在那邊，不知發生了什麼，於是我湊上前去一探究竟。憑著我身小的優勢，我成功擠了進去。噢！原來是一個流浪漢在廣場上用墨水與大毛筆，以地為紙，揮毫寫下一句句詩。那個字可謂是龍飛鳳舞，剛勁有力，一筆一劃好股拖遝，在場無人不驚歎。我見老人在一旁不以為意，一副大師風範，對別人的誇獎不為所動。甚至有人出高價，請他去寫對聯，他都不理睬。

我上前詢問他，為什麼不去參加書法比賽，成為一代萬人敬仰的書法宗師，而是在這兒受苦流浪？他答道：「世人的追捧有何意義？我心繫書法，唯渴望

能夠遇一知己，共同進步，才出來流浪。」我不禁為之驚訝，再看看地上那副「非淡泊無以明志，非寧靜無以致遠」，我終於解開了心結。

一直以來，我都太過執著於成功、名利，卻總是忘記追尋成功路上的風景，這或許才是我所真正該追求的。

名利如過眼雲煙，人這一生應有一個值得為之奮鬥的目標，不追求旁人的支持讚歎，也不懼旁人的議論，遵守這本心的引導，往自己的目標一步步邁進，這才是快樂的真諦。

我不禁豁然開朗，想起之前那些無謂的攀比，尤為可笑。做人不要太攀比，踏踏實實做自己，以淡泊為伴，向未來奮進吧！

自此之後，我終於解開了心結。

(1154 字)